

推動雲端發票結合電子化報支經驗分享

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以下簡稱財政資訊中心）為全國首創於內外網實體隔離環境導入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之機關，並與行政院主計總處（以下簡稱主計總處）共同推動雲端發票結合電子化報支，提升政府行政效能及服務品質。本文係介紹財政資訊中心推動上開變革之具體作法及實施成效，供其他機關未來評估導入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時參考。

許志安、趙咸欣（財政部財政資訊中心系統設計及資理組科長、分析師）

壹、前言

鑑於現行機關之經費結報作業多採紙本審核及人工遞件方式辦理，主計總處為落實政府無紙化及服務型智慧政府政策，依據行政院核定之「服務型智慧政府推動計畫－第五階段電子化政府計畫」，擬訂「經費結報系統建置推廣計畫」，推動經費結報全程電子化作業，以達成節能減紙及提升政府行政效能之目標。

財政資訊中心日常作業環境係採內外網實體隔離機制，且為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維運機關。主計總處於 106 年邀請財政資訊中心擔任經費結報系統 5 家試辦機關之一員，透過試辦作業提出檢討及滾動修正建議，逐步達成經費結報流程改造及全程電子化報支之目標。

貳、現況分析與檢討

財政資訊中心早期對於經

費結報項目採紙本審核及人工遞件方式辦理，其中紙本審核方式須經審核人員於紙本單據分件逐次核章，作業耗時且影響即時控管簽核進度；人工遞件方式除有作業時間落差及人力負擔外，尚有單據遺失、損毀及偽變造風險。另為後續紙本單據查調需求，尚需保留大量實體倉庫儲存空間，徒增作業成本。

配合電子化政府政策，財政資訊中心於 103 年 9 月 17

日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推動雲端發票，創造智慧好生活」推進政府採購及報核流程子工作圈第3次會議，簡報「雲端發票電子化報支試辦作業」相關規劃事宜，由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及財政資訊中心共同參與試辦，期透過三階段推動方式（圖1），逐步達成經費結報全程電子化報支目標。

財政部高雄國稅局及財政資訊中心於103年先行推動試辦並經反覆修正檢討後，同年12月15日推動「雲端發票電子化報支試辦作業」第一階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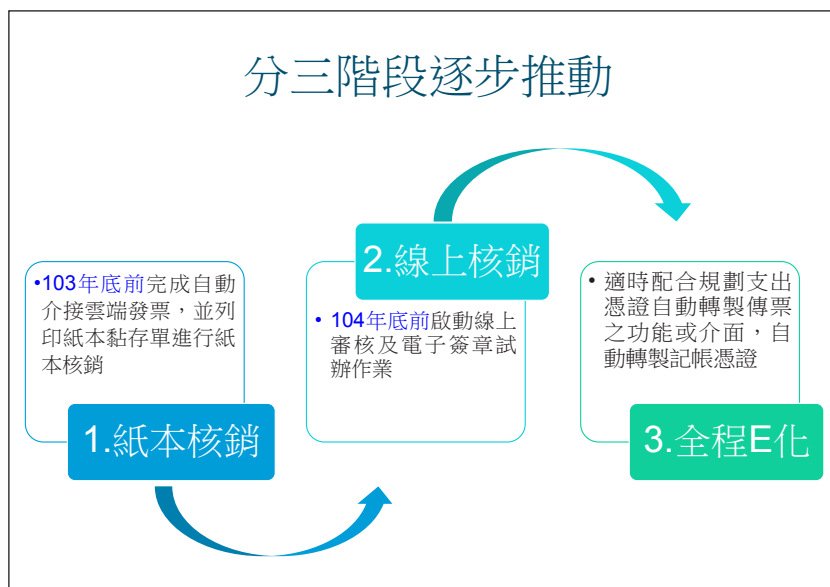
系統功能上線。104年6月起，試辦機關擴大至財政部臺北國稅局、北區國稅局、中區國稅局及南區國稅局，並賡續依期程於104年12月推動「雲端發票電子化報支試辦作業」第二階段系統功能上線。前開第一、二階段試辦雖見成效，惟囿於財政資訊中心及五地區國稅局共用同一行政資訊系統之運作規模，該系統推廣成效僅限於前述6機關，尚無法擴及其他機關。

主計總處為達成經費報支全程電子化目標，積極規劃

及建置全國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供機關導入運用。該共用性系統提供可串接各機關自有行政資訊系統（如差勤、薪資等系統）之整合介接作法，協助各機關完成各類經費結報項目電子化報支作業及後續開立記帳憑證、付款、資料封存等作業。

財政資訊中心為響應政府資源共用互享政策，於106年規劃導入主計總處經費結報系統，以全程採電子化報支為目標，並積極推動經費結報系統介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以擴大雲端發票適用範圍及整合效益。

圖1 雲端發票電子化報支試辦作業



資料來源：財政資訊中心。

參、推動策略

財政資訊中心為內外網實體隔離之機關，多數同仁皆於財稅內網（以下簡稱內網）辦公，無法任意連結至外網，且為利經費結報系統介接內部行政資訊系統，財政資訊中心規劃於內網建置經費結報系統（下頁圖2），俾利同仁使用。

謹就財政資訊中心導入經

專題

費結報系統重要推動策略說明如下：

一、領用主計總處經費結報系統並移植至財政資訊中心內網環境

因應財政資訊中心內外網實體隔離之網路環境，財政資訊中心自備主機 3 台，由主計總處協助安裝經費結報系統及相關配套程式至財政資訊中心內網。另考量經費結報系統需與外網政府歲計會計資訊管理系統（以下簡稱 GBA 系統）完成介接，財政資訊中心自行

辦理內外網檔案交換及自有系統客製化介接服務，俾完善財政資訊中心經費結報系統使用環境。

二、推動共用性經費結報系統介接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

財政部多年來致力推動雲端發票，以全面推廣政府服務流程改造為目標，創造全民智慧好生活，如將雲端發票結合經費結報系統可收最大整合綜效。106 年「國內出差旅費」結報項目原規劃由同仁自行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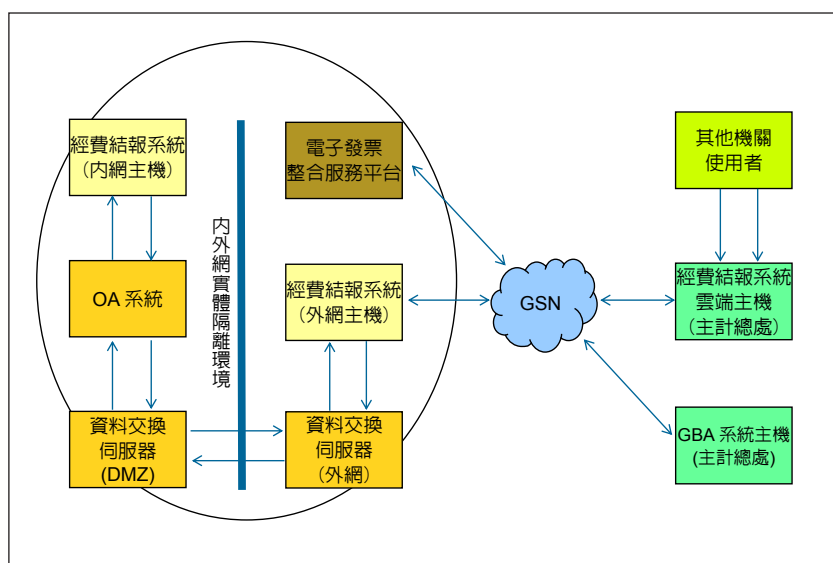
描紙本發票並上傳檔案始完成結報作業，惟過程耗時、費工且未具減紙效益。嗣經財政資訊中心與主計總處共同研商及優化作業流程後，主計總處經費結報平台已與財政部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完成介接，同仁可逕至經費結報系統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查調該雲端發票資料並進行電子化報支，毋須再向店家索取紙本發票、掃描及上傳，大幅節省同仁作業時間。

三、分階段推動試辦作業

(一) 試辦期程與試辦範圍

經費結報系統於財政資訊中心內網完成移轉建置後，配合主計總處規劃期程，自 107 年 3 月起啟動「國內出差旅費」、「短程車資」及「水電費」3 項結報項目之第一階段雙軌試辦作業，試辦初期先挑選部分單位參與試辦；同年 6 月起推動第二階段雙軌試辦作業，試辦範圍擴大至全機關。試辦期間採紙本及線上併行雙軌作業，各單位除既有紙本作業

圖 2 財稅內網建置經費結報系統



資料來源：財政資訊中心。

外，另需透過經費結報系統辦理線上申請及電子簽核作業，俾驗證相關系統功能之一致性、正確性及完整性。

108年起，財政資訊中心賡續配合主計總處推動期程，逐步導入其餘經費結報項目，預定109年將共同推動「小額採購」經費結報試辦作業。財政資訊中心仍將持續積極輔導全國各營業人導入雲端發票，俾賡續精進雲端發票結合電子化報支之使用環境。

(二) 培訓種子成員並配合特殊作業環境自製教育訓練教材

為順利推動試辦作業，財政資訊中心各單位皆推派種子成員1名，負責輔導所屬單位同仁。透過全體動員方式，協助財政資訊中心同仁迅速熟悉經費結報系統功能及操作方式，且因應財政資訊中心特殊之內網作業環境，財政資訊中心舉辦教育訓練2次，除提供主計總處教育訓練講義外，另自行製作教育訓練教材，協助同仁

解決常見問題並完成結報申請作業。

四、定期召開檢討會議，滾動調整推動作法

財政資訊中心為主計總處經費結報系統試辦機關，除出席主計總處召開之各類工作小組會議提供試辦意見外，亦定期於該中心擴大主管會議陳報辦理情形及推動進度，經由長官居間協調跨組室配合事宜，排除內部推動阻礙，並與主計總處共同合作，積極推動經費結報電子化報支作業。

肆、實施成效

一、節省各機關重複建置成本

主計總處建置經費結報系統，可節省各機關重複建置成本，財政資訊中心採移轉建置並導入經費結報系統之方式，僅需自備相關軟硬體環境並辦理內外網資料交換作業，無須重複開發相同系統，即可享有經費結報電子化諸多效益。

二、優化整體行政效率

經費結報系統透過電子簽核方式，減少傳統紙本文件遺失風險，且毋須耗費人工傳遞，可優化整體作業效率，節省紙本歸檔後需占用之大量實體儲存空間。

三、提升資料正確性

紙本申請作業之文件內容有時需更正或抽換，如有不慎，將導致紙本文件內容前後不一致；另經費結報流程涵蓋主計單位至GBA系統開立付款憑單，原作業方式為主計人員依紙本資料自行至GBA系統輸入後列印付款憑單，再由主計人員審核及機關首長授權人多次重複核對付款憑單及相關內容之正確性。自導入經費結報系統後，透過全程電子化及跨系統自動介接作業，由電腦代替人工確保內容前後一致，大幅提升資料正確性。

四、加速調閱作業效能

經費結報系統提供線上調閱申請功能，同仁可透過該功

專題

能於線上快速調閱經費結報相關文件，增進經費結報文件後續檢索及調閱便利性，加速機關內部及審計單位間之資料交換作業效率，促進資訊互通共用。

五、增進整體資訊安全

經費結報系統採用自然人憑證進行電子簽章，且將經費結報簽核流程及相關內容保存於主機內，免除傳統紙本文件外洩之風險，使經費結報文件可達成資訊安全之機密性、完整性、可歸責性與不可否認性之目的。

六、促進雲端發票流通

經費結報系統與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介接，同仁申請國內差旅費時，可於經費結報系統逕行取得雲端發票資料，毋須掃描紙本電子發票證明聯，除可節省同仁辦理經費結報時間，更有助於促進雲端發票之流通，提升商家開立雲端發票意願。

伍、結語

隨著資訊技術逐年進步與網際網路環境發展日臻成熟，政府行政資訊系統由早期各機關個別自行建置，近年來國家發展委員會推動資訊資源集中至部會層級，以避免機關重複投入開發經費與節省系統維運人力，並具便於跨系統介接等效益，故資訊資源集中化已為資訊系統之重要發展趨勢。因應上開趨勢，相關業務主管機關已陸續建置多項跨機關共用性行政資訊系統，例如人事行政總處全國共享版機關內部差勤電子表單系統（以下簡稱共用性差勤系統）、主計總處內控型薪資管理系統（以下簡稱共用性薪資系統）及財政部國有財產署國有公用財產管理系統網路版等，供各政府機關申請導入至雲端主機使用或自行領用建置於機關內部，預估未來使用跨機關共用性行政資訊系統之機關數將逐年成長。

主計總處發展經費結報系統為政府推動跨機關共用性行政資訊系統之重要一環，並

可與其他相關政府資訊系統介接，如共用性差勤系統及共用性薪資系統、全國軍公教人員生活津貼申請暨稽核系統及電子發票整合服務平台等，建議尚未導入之機關宜儘速評估導入時程，以符合當前政府行政資訊系統發展趨勢，達到有效擷節政府財政支出、擴大政府資源共享及便捷流程之綜效。

